

114學年度「洄瀾共好、校校均優」花蓮區學習成果分享會 實施計畫

壹、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8月19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45404722號函核定「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適性學習社區推動校訂課程及彈性學習時間與大專校院協作共好計畫」辦理。

貳、目的

- 一、以花蓮高中為中心學校，召集花蓮區域夥伴學校，邀請各校推派同學進行分享，進行跨校交流。
- 二、培育學生自主學習、文獻探討以及撰寫報告的能力發展。鼓勵學生上台發表，訓練組織能力及口語表達能力並提供學生互相觀摩學習的機會。
- 三、參與的學生可以針對其他同學分享的自主學習經驗，提出多元的自我觀點與表達，並藉此增加高中職的良性互動，發展高中職優質特色表現，以達「區域共好-校校均優」的美好花蓮願景。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均質化工作小組
- 二、主辦單位：國立花蓮高級中學
- 三、協辦單位：花蓮縣協作共好計畫及均質化夥伴學校
- 四、報名資訊：

報名日期	即日起~115年5月8日(五)前至網路填寫表單上傳作品等相關檔案。
報名方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網路報名：https://reurl.cc/A90vWp2. 作品寄件信箱：team201510@gmail.com3. 雲端空間網址：https://reurl.cc/GajQDW4. 錄影錄音授權書、著作授權書、作品海報(格式)皆存於雲端空間，請自行進入下載。5. 為避免寄件失敗，請先填寫網路報名，並依【附件一】的寄件內容，將所需檔案寄至信箱。
參與學校	花蓮高中、花蓮高商、花蓮特教、花蓮女中、上騰工商、四維高中、慈大附中、海星高中、花蓮體中、花蓮高工、玉里高中、花蓮高農、光復商工。

備註	1. 請各校於報名截止前確認寄送至報名信箱5個檔案含【1.報名表、2.海報作品PDF檔、3.六分鐘作品投影片PPT檔、4.著作授權同意書、5.錄影錄音授權書之掃描檔】。 2. 聯絡窗口： 花蓮高中圖書館 黃科羸主任 (03)824-2236#600、協作共好計畫 黃詩賢助理(03)824-2236#603。
----	--

肆、實施內容

一、主題：「洄瀾共好、校校均優」

二、共同項目：

(一) 學生學習成果主題(以 80x180 公分-X 展架呈現)

1. 部定必修
2. 校訂必修
3. 專題實作
4. 探究實作(自然與社會)
5. 加深加廣選修
6. 多元選修
7. 自主學習
8. 多元表現
9. 專業及實習科目(技高)

(二) 學生作品呈現：學習成果分享會(114學年度上、下學期作品皆可)

1. 靜態展示：學生駐點解說
每件作品至少一位學生駐點進行講解
2. 動態展示：學生短講 6 分鐘/場次
各展場邀請一位大學教授及兩位高中教師參與及回饋

三、實施方案：

(一) 學習成果分享會

日期	115年6月6日(六)	備註
時間	詳如流程表	8:30-12:10
地點	國立花蓮高中-圖資大樓	

(二) 呈現方式：以海報展形式為主，參展同學皆須製作 X 展架，詳細內容規畫及說明，請參閱【附件一】。

(三) 參加對象：花蓮縣高中職學校所屬學生，由學校推薦。

(四) 參加件數：協作共好計畫夥伴學校至少一件，每校最多三件作品。
(均質化夥伴學校彈性參加)

伍、實施方式

時間	程序	備註
8:00~8:30	報到	
8:30~9:00	開幕式	
9:00~9:50	第一階段短講	3 個場地同時進行，每場地，共六名學生。 (每個場地三位講師進行回饋)
9:50~10:20	X 展架駐點解說	學生回到 X 展架旁休息，並駐點解說作品。 (評審會至各展架作品旁聽解說並做部分回饋)
10:20~11:10	第二階段短講	3 個場地同時進行，每場地，共六名學生。 (每個場地三位講師進行回饋)
11:10~11:40	評審回饋	A、B、C三場地講師進行總回饋
11:40~12:10	閉幕式	頒發感謝狀
12:10	閉場	工作人員及學生領取餐盒離場

陸、預期效益：

- 一、學生能藉由課程成果發表，反思自我學習歷程。
- 二、透過專家講解，促進學生發表技巧。
- 三、觀摩他人作品，促進學習效益。

柒、防疫措施：進入活動場所敬請配合場地管理單位之防疫規定。

捌、獎勵：

- 一、參加發表學生，可獲得國立花蓮高中參加證明一份。
- 二、每個場地由該場地評審選出金賞 1 名、銀賞 1 名、銅賞 1 名及佳作若干名，頒發獎狀。
- 三、獲獎同學建請各校敘獎，敘獎等級依各校校規辦理。

玖、經費來源：

- 一、高級中等學校適性學習社區推動校訂課程及彈性學習時間與大專校院協作共好計畫
- 二、高級中等學校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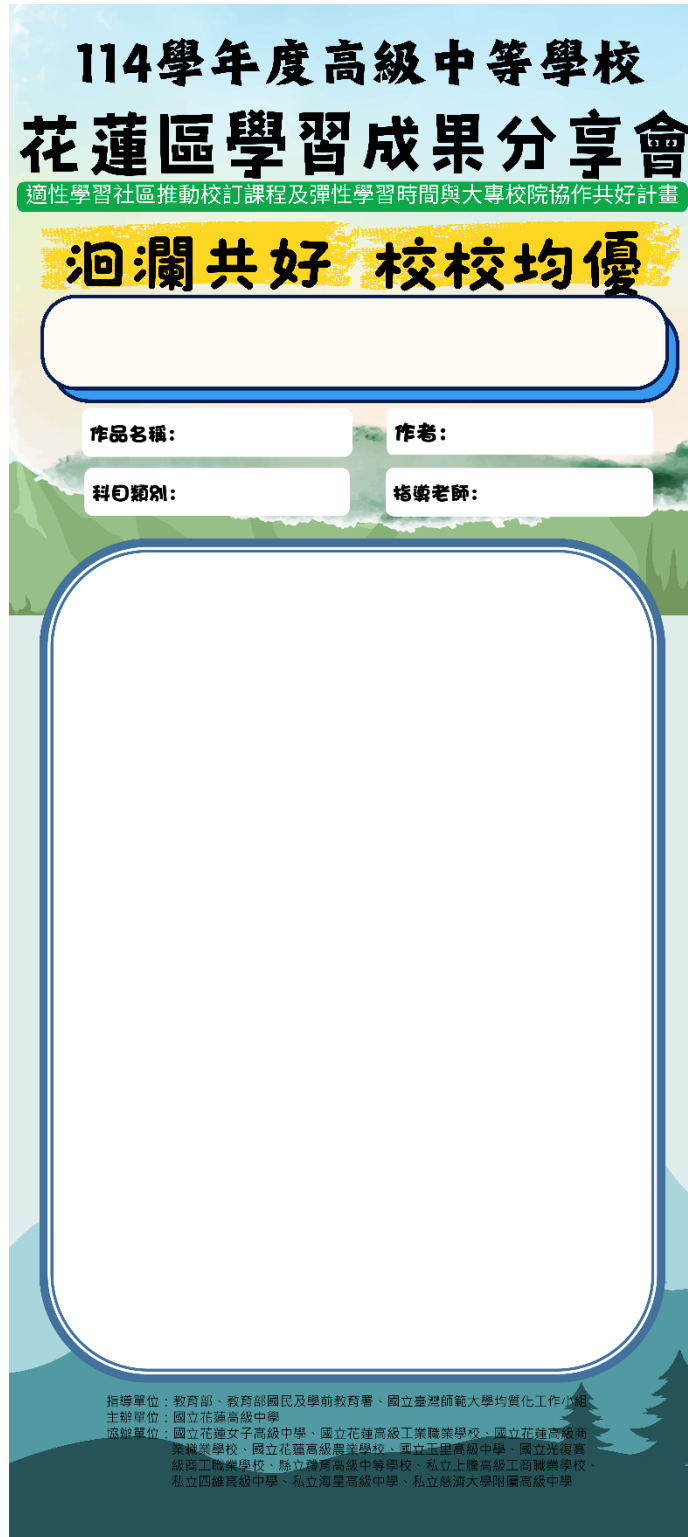
壹拾、參加人員請惠允公(差)假及課務排代，請依規定由服務學校相關計畫支給差旅費。

【附件二】

X展架樣板

建議利用 *canva* 進行編輯，用 *canva* 編輯完後，右上選擇下載 pdf 檔

海報格式下載：<https://reurl.cc/GajQDW>



114學年度「洄瀾共好、校校均優」學習成果分享會

著作授權同意書（法定代理人版）

茲因_____ [請填入立同意書人姓名]（以下稱學生）參加 114 學年度「洄瀾共好、校校均優」學習成果分享會（以下稱本活動），學生同意將參加本活動之影音、影像、著作、肖像權及任何相關之智慧財產權非獨家、非專屬、不限地域無償授權花蓮高中及花蓮縣政府教育局於本次活動及相關推廣活動中使用。惟學生仍為前開各項權利之權利人，有權自行利用相關內容。

學校單位：

指導老師：（簽名）

立同意書人(學生)：（簽名）

立同意書人(學生)身分證字號：

定代理人(監護人)：（簽名）

與學生關係：

法定代理人(監護人)身分證字號：

法定代理人(監護人)戶籍地址：

法定代理人(監護人)連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月 日

114學年度「洄瀾共好、校校均優」學習成果分享會 錄影錄音授權書（法定代理人版）

茲因_____ [請填入立同意書人姓名]（以下稱「學生」）
於民國 115 年 6 月 6 日參與 114 學年度「洄瀾共好、校校均
優」學習成果分享會（以下稱「本活動」），學生謹此同意授權花蓮高
中及活動承辦學校對學生參與本活動之過程，進行錄影及錄音，並聲
明如下：

- 一、學生在本活動所為之演說/朗讀/競賽內容及所同意之錄音/錄影內容，非獨家、非專屬、不限地域授權教育部在教育推廣之目的範圍內進行利用，包括但不限於以實體與數位方式重製、改作、編輯、公開口述、公開演出、公開上映、公開傳輸或以其他方式利用授權標的，並得對第三人進行再授權。
- 二、除前條所列授與教育部之權利外，學生仍為相關內容及作品之著作權人，保有一切著作權及其他智慧財產權，不受本協議書之影響。
- 三、學生參與本活動所提供之一切內容，均遵守各項法令之規定，絕無侵害任何他人之著作權或任何其他權利之情事。學生保證參與本活動所提供/演出之一切內容均係學生自行創作，有權對教育部進行本協議書所列之授權，絕無侵害他人著作權或任何其他權利之情事。
- 四、如因本協議書相關事宜有爭議需以訴訟處理時，學生同意應以中華民國法律為準據法，並以臺灣花蓮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學校單位：

指導老師：（簽名）

立同意書人(學生)：（簽名）

立同意書人(學生)身分證：

法定代理人(監護人)：（簽名）

與學生的關係：

法定代理人(監護人)身分證字號：

法定代理人(監護人)戶籍地址：

法定代理人(監護人)連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月 日